CTI 华测检测

CMA 181812051379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 A2220438964112d 第 1 页 共 19 页

委托单位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

项目名称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自行监测 1 月份

项目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

样品类型 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湖 南 品 标 华 测 检 测 技 术 有 限 公 司

No. 38804582BE

报 告 说 明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8. 报告不盖 CMA 章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联系地址：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1 号三一工业城老研发楼 3 楼、4 楼
邮政编码：410199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731-82757312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731-82757312，82755235
传真：0731-82757301

编　　制：	陈子柳	签　　发：	汪颖
审　　核：	晨晨	签发人职位：	技术负责人
		签 发 日 期：	2023/01/30

检 测 结 果

一、基础信息

项目名称	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自行监测 1 月份		
项目地址	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3
检测单位	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
二、检测内容

表 2-1：

样品类型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气（有组织）	详见表 4-1~4-10	汞及其化合物、镉及其化合物、铊及其化合物、锑及其化合物、砷及其化合物、铅及其化合物、铬及其化合物、钴及其化合物、铜及其化合物、锰及其化合物、镍及其化合物	3 次*1 天
备注：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。			

检 测 结 果

三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表 3-1：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（有组织）	汞及其化合物	污染源监测 汞的测定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（B）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	3×10^{-6}mg/m^3	原子荧光光度计 BAF-2000 TTE20213875
	镉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 -2013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）	8×10^{-6}mg/m^3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350X TTE20173270
	锑及其化合物		2×10^{-5}mg/m^3	
	砷及其化合物		2×10^{-4}mg/m^3	
	铅及其化合物		2×10^{-4}mg/m^3	
	铬及其化合物		3×10^{-4}mg/m^3	
	钴及其化合物		8×10^{-6}mg/m^3	
	铜及其化合物		2×10^{-4}mg/m^3	
	锰及其化合物		7×10^{-5}mg/m^3	
	镍及其化合物		1×10^{-4}mg/m^3	
	铊及其化合物		8×10^{-6}mg/m^3	

检 测 结 果

四、检测结果

表 4-1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5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0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8×10^{-6}	1.0×10^{-5}	8×10^{-6}	9×10^{-6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6×10^{-6}	7×10^{-6}	5×10^{-6}	6×10^{-6}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8.8×10^{-7}	1.1×10^{-6}	8.8×10^{-7}	9.5×10^{-7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7	15.4	109479	6.7
第二次	139	15.4	108486	6.2
第三次	141	15.8	110256	6.2

备注： 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2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5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3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1×10^{-5}	1.3×10^{-5}	1.5×10^{-5}	1.3×10^{-5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7×10^{-5}	9×10^{-6}	1.0×10^{-5}	9×10^{-6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^{-6}	1.4×10^{-6}	1.7×10^{-6}	1.4×10^{-6}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2.5×10^{-5}	4.4×10^{-5}	4.0×10^{-5}	3.6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6×10^{-5}	3.0×10^{-5}	2.7×10^{-5}	2.4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7×10^{-6}	4.9×10^{-6}	4.4×10^{-6}	4.0×10^{-6}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.6×10^{-5}	5.7×10^{-5}	5.5×10^{-5}	4.9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2.4×10^{-5}	3.6×10^{-5}	3.8×10^{-5}	3.3×10^{-5}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3.9×10^{-6}	6.3×10^{-6}	6.1×10^{-6}	5.4×10^{-6}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1×10^{-4}	1.2×10^{-4}	1.2×10^{-4}	1.2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7×10^{-5}	8×10^{-5}	8×10^{-5}	8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^{-5}	1.3×10^{-5}	1.3×10^{-5}	1.3×10^{-5}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×10^{-4}	4×10^{-4}	4×10^{-4}	4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2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3×10^{-5}	4.5×10^{-5}	4.4×10^{-5}	4.1×10^{-5}	---	
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2.8×10^{-3}	4.2×10^{-3}	4.5×10^{-3}	3.8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8×10^{-3}	2.7×10^{-3}	3.1×10^{-3}	2.5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1×10^{-4}	4.7×10^{-4}	5.0×10^{-4}	4.3×10^{-4}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8×10^{-3}	3.1×10^{-3}	3.4×10^{-3}	2.8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2×10^{-3}	2.0×10^{-3}	2.3×10^{-3}	1.8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0×10^{-4}	3.5×10^{-4}	3.8×10^{-4}	3.1×10^{-4}	---	

检 测 结 果

续上表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.28×10^{-4}	2.38×10^{-4}	5.09×10^{-4}	3.58×10^{-4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2.16×10^{-4}	1.52×10^{-4}	3.49×10^{-4}	2.39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6×10^{-5}	2.6×10^{-5}	5.7×10^{-5}	4.0×10^{-5}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ND	2×10^{-4}	3×10^{-4}	2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ND	1×10^{-4}	2×10^{-4}	1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2.2×10^{-5}	3.3×10^{-5}	2.2×10^{-5}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6.5×10^{-4}	8.6×10^{-4}	1.17×10^{-3}	8.9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4.3×10^{-4}	5.5×10^{-4}	8.0×10^{-4}	5.9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7.1×10^{-5}	9.6×10^{-5}	1.3×10^{-4}	9.9×10^{-5}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9×10^{-4}	1.5×10^{-3}	1.8×10^{-3}	1.4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6×10^{-4}	1.0×10^{-3}	1.2×10^{-3}	9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9.8×10^{-5}	1.7×10^{-4}	2.0×10^{-4}	1.6×10^{-4}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6.89×10^{-3}	0.0106	0.0122	9.90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4.53×10^{-3}	7.21×10^{-3}	8.36×10^{-3}	6.70×10^{-3}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7.5×10^{-4}	1.2×10^{-3}	1.4×10^{-3}	1.1×10^{-3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9	15.5	109413	5.8
第二次	138	15.7	111313	6.3
第三次	138	15.7	111127	6.4

备注： 1.ND=未检出。
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，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3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5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0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1.7×10^{-5}	1.0×10^{-5}	5.4×10^{-5}	2.7×10^{-5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^3	1.1×10^{-5}	7×10^{-6}	3.7×10^{-5}	1.8×10^{-5}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^{-6}	1.1×10^{-6}	6.0×10^{-6}	3.0×10^{-6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^3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8	14.9	107635	5.7
第二次	138	15.2	109337	6.3
第三次	136	15.4	111552	6.5

备注： 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4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5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3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4.4×10^{-5}	2.2×10^{-5}	2.0×10^{-5}	2.9×10^{-5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2.9×10^{-5}	1.5×10^{-5}	1.3×10^{-5}	1.9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7×10^{-6}	2.5×10^{-6}	2.1×10^{-6}	3.1×10^{-6}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8×10^{-5}	2.0×10^{-5}	1.8×10^{-5}	1.9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2×10^{-5}	1.3×10^{-5}	1.2×10^{-5}	1.2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9×10^{-6}	2.3×10^{-6}	1.9×10^{-6}	2.0×10^{-6}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6.2×10^{-5}	4.2×10^{-5}	3.8×10^{-5}	4.7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4.1×10^{-5}	2.8×10^{-5}	3.8×10^{-5}	3.6×10^{-5}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6.6×10^{-6}	4.8×10^{-6}	4.1×10^{-6}	5.2×10^{-6}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2.4×10^{-4}	2.1×10^{-4}	2.7×10^{-4}	2.4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6×10^{-4}	1.4×10^{-4}	1.8×10^{-4}	1.6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6×10^{-5}	2.4×10^{-5}	2.9×10^{-5}	2.6×10^{-5}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4×10^{-4}	5×10^{-4}	5×10^{-4}	5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3×10^{-5}	5.7×10^{-5}	5.4×10^{-5}	5.1×10^{-5}	---	
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.7×10^{-3}	4.2×10^{-3}	4.9×10^{-3}	4.3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2.5×10^{-3}	2.8×10^{-3}	3.3×10^{-3}	2.9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0×10^{-4}	4.8×10^{-4}	5.3×10^{-4}	4.7×10^{-4}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2.8×10^{-3}	2.5×10^{-3}	2.4×10^{-3}	2.6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9×10^{-3}	1.7×10^{-3}	1.6×10^{-3}	1.7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0×10^{-4}	2.8×10^{-4}	2.6×10^{-4}	2.8×10^{-4}	---	

检 测 结 果

续上表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7.86×10^{-4}	4.30×10^{-4}	4.28×10^{-4}	5.48×10^{-4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5.21×10^{-4}	2.87×10^{-4}	2.87×10^{-4}	3.65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4×10^{-5}	4.9×10^{-5}	4.6×10^{-5}	6.0×10^{-5}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2×10^{-4}	2×10^{-4}	2×10^{-4}	2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2×10^{-5}	3.4×10^{-5}	3.2×10^{-5}	3.3×10^{-5}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28×10^{-3}	1.20×10^{-3}	1.00×10^{-3}	1.16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8.5×10^{-4}	8.0×10^{-4}	6.7×10^{-4}	7.7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4×10^{-4}	1.4×10^{-4}	1.1×10^{-4}	1.3×10^{-4}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4×10^{-3}	1.1×10^{-3}	1.1×10^{-3}	1.2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9×10^{-4}	7×10^{-4}	7×10^{-4}	8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5×10^{-4}	1.3×10^{-4}	1.2×10^{-4}	1.3×10^{-4}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0.0109	0.0104	0.0109	0.0107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7.22×10^{-3}	6.93×10^{-3}	7.32×10^{-3}	7.16×10^{-3}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^{-3}	1.2×10^{-3}	1.2×10^{-3}	1.2×10^{-3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8	15.2	107008	5.9
第二次	138	15.9	113980	6.0
第三次	138	14.9	107467	6.1

备注： 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5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5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0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4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1.1×10^{-5}	3.3×10^{-5}	1.4×10^{-5}	1.9×10^{-5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^3	7×10^{-6}	2.1×10^{-5}	9×10^{-6}	1.2×10^{-5}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^{-6}	3.7×10^{-6}	1.5×10^{-6}	2.1×10^{-6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^3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9	15.2	107019	5.7
第二次	137	15.6	110661	5.6
第三次	136	15.5	109897	5.6

备注： 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6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5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3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4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1.5×10^{-5}	1.4×10^{-5}	1.2×10^{-5}	1.4×10^{-5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^3	1.0×10^{-5}	9×10^{-6}	8×10^{-6}	9×10^{-6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^{-6}	1.5×10^{-6}	1.3×10^{-6}	1.5×10^{-6}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2.8×10^{-5}	4.8×10^{-5}	5.2×10^{-5}	4.3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1.8×10^{-5}	3.1×10^{-5}	3.4×10^{-5}	2.8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0×10^{-6}	5.1×10^{-6}	5.5×10^{-6}	4.5×10^{-6}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4.3×10^{-5}	6.2×10^{-5}	6.4×10^{-5}	5.3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2.8×10^{-5}	3.9×10^{-5}	4.1×10^{-5}	3.6×10^{-5}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4.7×10^{-6}	6.6×10^{-6}	6.7×10^{-6}	6.0×10^{-6}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9×10^{-5}	1.0×10^{-4}	1.0×10^{-4}	1.0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6×10^{-5}	6×10^{-5}	6×10^{-5}	6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9.8×10^{-6}	1.1×10^{-5}	1.1×10^{-5}	1.1×10^{-5}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4×10^{-4}	5×10^{-4}	5×10^{-4}	5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3×10^{-5}	5.3×10^{-5}	5.3×10^{-5}	5.0×10^{-5}	---	
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3.9×10^{-3}	3.9×10^{-3}	4.5×10^{-3}	4.1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2.5×10^{-3}	2.5×10^{-3}	2.9×10^{-3}	2.6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2×10^{-4}	4.2×10^{-4}	4.7×10^{-4}	4.4×10^{-4}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2.3×10^{-3}	3.3×10^{-3}	2.6×10^{-3}	2.7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1.5×10^{-3}	2.1×10^{-3}	1.7×10^{-3}	1.8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5×10^{-4}	3.5×10^{-4}	2.7×10^{-4}	2.9×10^{-4}	---	

检 测 结 果

续上表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4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5.98×10^{-4}	2.44×10^{-4}	2.84×10^{-4}	3.75×10^{-4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3.86×10^{-4}	1.55×10^{-4}	1.83×10^{-4}	2.41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5×10^{-5}	2.6×10^{-5}	3.0×10^{-5}	4.0×10^{-5}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×10^{-4}	4×10^{-4}	2×10^{-4}	3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2×10^{-4}	3×10^{-4}	1×10^{-4}	2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3×10^{-5}	4.3×10^{-5}	2.1×10^{-5}	3.2×10^{-5}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8.0×10^{-4}	1.01×10^{-3}	8.6×10^{-4}	8.9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5.2×10^{-4}	6.4×10^{-4}	5.5×10^{-4}	5.7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7×10^{-5}	1.1×10^{-4}	9.1×10^{-5}	9.6×10^{-5}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1×10^{-3}	1.6×10^{-3}	1.3×10^{-3}	1.3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7×10^{-4}	1.0×10^{-3}	8×10^{-4}	8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^{-4}	1.7×10^{-4}	1.4×10^{-4}	1.4×10^{-4}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9.49×10^{-3}	0.0111	0.0103	0.0103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6.12×10^{-3}	7.07×10^{-3}	6.65×10^{-3}	6.61×10^{-3}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1.0×10^{-3}	1.2×10^{-3}	1.1×10^{-3}	1.1×10^{-3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7	15.3	108514	5.5
第二次	140	15.2	106654	5.3
第三次	140	15.0	105428	5.5

备注： 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7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5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0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5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1.5×10^{-5}	2.6×10^{-5}	1.5×10^{-5}	1.9×10^{-5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^3	1.0×10^{-5}	1.8×10^{-5}	1.0×10^{-5}	1.3×10^{-5}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^{-6}	2.8×10^{-6}	1.7×10^{-6}	2.0×10^{-6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^3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9	15.3	109793	6.0
第二次	138	15.2	109457	6.8
第三次	138	15.6	112134	5.9

备注： 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8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5	检测日期	2023-01-05~2023-01-13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5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8×10^{-5}	1.7×10^{-5}	2.7×10^{-5}	2.1×10^{-5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2×10^{-5}	1.1×10^{-5}	1.8×10^{-5}	1.4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0×10^{-6}	1.9×10^{-6}	2.9×10^{-6}	2.3×10^{-6}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2.5×10^{-5}	1.8×10^{-5}	1.7×10^{-5}	2.0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7×10^{-5}	1.2×10^{-5}	1.1×10^{-5}	1.3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8×10^{-6}	2.0×10^{-6}	1.9×10^{-6}	2.2×10^{-6}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4.3×10^{-5}	3.5×10^{-5}	4.4×10^{-5}	4.1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3.0×10^{-5}	2.3×10^{-5}	2.9×10^{-5}	2.7×10^{-5}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4.8×10^{-6}	3.9×10^{-6}	4.8×10^{-6}	4.5×10^{-6}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4×10^{-4}	1.3×10^{-4}	1.6×10^{-4}	1.4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0×10^{-4}	8×10^{-5}	1.1×10^{-4}	1.0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^{-5}	1.4×10^{-5}	1.7×10^{-5}	1.5×10^{-5}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5×10^{-4}	5×10^{-4}	5×10^{-4}	5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6×10^{-5}	5.6×10^{-5}	5.4×10^{-5}	5.5×10^{-5}	---	
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.9×10^{-3}	3.3×10^{-3}	4.9×10^{-3}	4.0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2.7×10^{-3}	2.2×10^{-3}	3.2×10^{-3}	2.7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4×10^{-4}	3.7×10^{-4}	5.3×10^{-4}	4.5×10^{-4}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2.1×10^{-3}	1.8×10^{-3}	2.1×10^{-3}	2.0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4×10^{-3}	1.2×10^{-3}	1.4×10^{-3}	1.3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3×10^{-4}	2.0×10^{-4}	2.3×10^{-4}	2.2×10^{-4}	---	

检 测 结 果

续上表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 第一次	结果 第二次	结果 第三次	结果 平均值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5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5.12×10^{-4}	2.75×10^{-4}	9.20×10^{-4}	5.69×10^{-4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3.53×10^{-4}	1.80×10^{-4}	6.05×10^{-4}	3.79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7×10^{-5}	3.1×10^{-5}	1.0×10^{-4}	6.3×10^{-5}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×10^{-4}	2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2×10^{-4}	1×10^{-4}	2×10^{-4}	2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4×10^{-5}	2.2×10^{-5}	3.3×10^{-5}	3.0×10^{-5}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22×10^{-3}	1.00×10^{-3}	1.37×10^{-3}	1.20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8.4×10^{-4}	6.5×10^{-4}	9.0×10^{-4}	8.0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4×10^{-4}	1.1×10^{-4}	1.5×10^{-4}	1.3×10^{-4}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9×10^{-4}	7×10^{-4}	1.0×10^{-3}	9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6×10^{-4}	5×10^{-4}	7×10^{-4}	6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0×10^{-4}	7.8×10^{-5}	1.1×10^{-4}	9.6×10^{-5}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9.57×10^{-3}	7.90×10^{-3}	0.0112	9.56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6.60×10^{-3}	5.16×10^{-3}	7.37×10^{-3}	6.38×10^{-3}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^{-3}	8.8×10^{-4}	1.2×10^{-3}	1.1×10^{-3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8	15.6	111848	6.5
第二次	139	15.5	111435	5.7
第三次	139	15.3	108909	5.8

备注： 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9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6	检测日期	2023-01-06~2023-01-13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6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6×10^{-6}	6×10^{-6}	7×10^{-6}	6×10^{-6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^3	4×10^{-6}	4×10^{-6}	5×10^{-6}	4×10^{-6}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6.3×10^{-7}	6.3×10^{-7}	7.5×10^{-7}	6.7×10^{-7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^3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8	14.6	105094	6.6
第二次	139	14.6	104966	6.3
第三次	138	14.9	107011	6.6

备注： 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 测 结 果

表 4-10：

样品信息：			
样品类型	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欧阳建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
采样日期	2023-01-06	检测日期	2023-01-06~2023-01-13

检测结果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6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4.6×10^{-5}	1.6×10^{-5}	1.4×10^{-5}	2.5×10^{-5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^3	3.1×10^{-5}	1.1×10^{-5}	1.0×10^{-5}	1.7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0×10^{-6}	1.8×10^{-6}	1.5×10^{-6}	2.8×10^{-6}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1.8×10^{-5}	1.4×10^{-5}	1.3×10^{-5}	1.5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1.2×10^{-5}	1.0×10^{-5}	9×10^{-6}	1.0×10^{-5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9×10^{-6}	1.5×10^{-6}	1.4×10^{-6}	1.6×10^{-6}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6.4×10^{-5}	3.0×10^{-5}	2.7×10^{-5}	4.0×10^{-5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4.3×10^{-5}	2.1×10^{-5}	1.9×10^{-5}	2.8×10^{-5}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6.9×10^{-6}	3.3×10^{-6}	2.9×10^{-6}	4.4×10^{-6}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2.2×10^{-4}	1.2×10^{-4}	1.3×10^{-4}	1.6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1.5×10^{-4}	8×10^{-5}	9×10^{-5}	1.1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4×10^{-5}	1.3×10^{-5}	1.4×10^{-5}	1.7×10^{-5}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5×10^{-4}	4×10^{-4}	4×10^{-4}	4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3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4×10^{-5}	4.4×10^{-5}	4.3×10^{-5}	4.7×10^{-5}	---	
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3.6×10^{-3}	3.3×10^{-3}	3.7×10^{-3}	3.5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2.4×10^{-3}	2.3×10^{-3}	2.6×10^{-3}	2.4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9×10^{-4}	3.6×10^{-4}	4.0×10^{-4}	3.8×10^{-4}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^3	2.1×10^{-3}	1.6×10^{-3}	1.8×10^{-3}	1.8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^3	1.4×10^{-3}	1.1×10^{-3}	1.3×10^{-3}	1.3×10^{-3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3×10^{-4}	1.8×10^{-4}	1.9×10^{-4}	2.0×10^{-4}	---	

检 测 结 果

续上表：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6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2.96×10^{-4}	1.00×10^{-4}	2.35×10^{-4}	2.10×10^{-4}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2.00×10^{-4}	6.9×10^{-5}	1.65×10^{-4}	1.45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2×10^{-5}	1.1×10^{-5}	2.5×10^{-5}	2.3×10^{-5}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3×10^{-4}	ND	2×10^{-4}	2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2×10^{-4}	ND	1×10^{-4}	1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2×10^{-5}	/	2.2×10^{-5}	2.2×10^{-5}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1.17×10^{-3}	7.5×10^{-4}	8.8×10^{-4}	9.3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7.9×10^{-4}	5.2×10^{-4}	6.2×10^{-4}	6.4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^{-4}	8.3×10^{-5}	9.5×10^{-5}	1.0×10^{-4}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9×10^{-4}	6×10^{-4}	7×10^{-4}	7×10^{-4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6×10^{-4}	4×10^{-4}	5×10^{-4}	5×10^{-4}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9.7×10^{-5}	6.6×10^{-5}	7.6×10^{-5}	8.0×10^{-5}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9.09×10^{-3}	6.87×10^{-3}	8.04×10^{-3}	8.00×10^{-3}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6.14×10^{-3}	4.74×10^{-3}	5.66×10^{-3}	5.51×10^{-3}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9.8×10^{-4}	7.6×10^{-4}	8.7×10^{-4}	8.7×10^{-4}	---	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36	14.8	107621	6.2
第二次	140	15.3	110151	6.5
第三次	138	15.0	108152	6.8

备注： 1.ND=未检出。
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，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报告结束